

苏州鑫庄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以及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
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苏州鑫庄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以及《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现因审计及年报、2026 年一季报编制工作尚未完成，为确保相关报告披露数据的准确性和内容的完整性，经公司慎重研究决定，特将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披露时间调整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。公司董事会对延期披露年度报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，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。特此公告。

苏州鑫庄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0 日